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將於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雲瑞國賓酒店五樓會議室舉行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下列事項。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5日關於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及控股股東擬認購A股的關連交易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 2. 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方案的議案:
 - 2.1 本次發行的股票種類和股票面值
 - 2.2 發行方式與發行時間
 - 2.3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 2.4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方式
- 2.5 發行數量
- 2.6 限售期安排
- 2.7 本次非公開發行前的滾存利潤安排
- 2.8 本次發行股票的上市地點
- 2.9 募集資金金額及用途
- 2.10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 3. 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
- 4. 關於公司與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認購協議書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 5. 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 6. 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報告的議案
- 7. 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
- 8. 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後未來三年(2021-2023)的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
- 9.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批准控股股東免於以要約收購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0.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具體事宜的議案

11. 關於特別授權的議案,具體如下:

「授予公司董事會如下特別授權,於本次非公開發行中按不低於定價基準目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80%,且不低於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的金額(若本次發行前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非公開發行的定價方式進行了修改,則董事會可經股東大會授權根據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對本次非公開發行的底價進行調整)的發行價格向包括控股股東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在內的不超過35名發行對象發行不超過1,154,973,118股(含本數)A股股票,及與發行對象簽署股份認購協議等事項。本特別授權有效期為12個月,自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計算。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梅春曉 執行董事及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21年3月8日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至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21年4月1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在以上日期或之前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另行通告A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料詳情。

- 2.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suntien.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頁,網址為www.hkexnews.hk。
- 3.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 4. 代表委任表格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指不晚於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填妥及交回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如為A股持有人)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 5.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 6.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於2021年4月3日(星期六)或之前將臨時股東大會回條以專人遞送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如為A股持有人)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7. 是次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 8.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9. 本公司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為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 10.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1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的通函內。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及吳會江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梅春曉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英軍先生、尹焰強先生及林濤博士。

* 僅供識別